



免费办理却少人响应

# 狗牌狗证堆在一起落满尘

本报记者 牟张涛



按照德州市区养犬管理办法,养犬人可以到派出所免费办理养犬登记证,但在有的派出所却几乎没人来办理,狗牌和狗证因长时间无人问津而落满灰尘。

## 养犬手续一目了然

近日,记者在德州市兽医站采访时了解到,目前市区约有一半的犬只需要注射疫苗。“2010年出台管理办法以后,德州加强了对犬只的管理,那时候不少犬只都打了疫苗,但之后德州又增添了新生犬只,或者从外地到德州来的犬只。”工作人员介绍说,这些犬只需要注射疫苗,也需要到相关部门进行登记。

《德州市市区养犬管理办法》规定,养犬人养犬应办理以下手续:(一)养犬人到所在地社区居民委员会领取、填写《养犬登记表》,并签定《养犬责任书》;(二)到畜牧兽医部门或其指定单位进行犬只健康检查,注射预防狂犬病疫苗,领取《犬类免疫证》,加戴免疫标志;(三)养犬人持下列材料携犬到

当地公安派出所进行备案登记,领取《犬只登记证》:1.居民本人身份证;2.常住户口本或暂住证;3.《养犬登记表》;4.《养犬责任书》;5.《犬类免疫证》。

## 免费登记却少人问津

德城区广川街道办事处乐社区书记董绍红介绍,在2011年之前有不少居民来领取登记表,但之后就很少有居民来领取了。“大家现在对这个事情已经不太关注了,好像都快忘了。”董绍红说,当时办理好相关登记的



派出所内堆放着登记证,养犬市民啥时能把它领走。  
本报记者 牟张涛 摄

犬只都佩戴上了狗牌,但目前很少能看见有犬只的脖子上挂牌了。现在市区确实有不少犬只,遛狗也比较随意,应该加强一下管理。

“现在很少有市民来为犬只备案。”德城区车站街派出所民警介绍说,以前有专门民警负责犬只备案这个工作,“现在对于犬只管理的工作重心是,治理小区犬只扰民。”

“到派出所来领取犬只登记证是免费的,但现在几乎没有市

民来领取了。”运河公安分局盐店口派出所教导员冯忠军说,因为没有强制性的规定让市民必须带着犬只来登记备案,“前年的时候各个部门联合对犬只进行集中治理,有效治理了养犬乱象,现在如果单凭哪个部门来进行治理,很难取得很好的效果。”

记者在该派出所内看到,犬只登记证和狗牌都堆在一起,因为长时间无人问津,上面已落上了灰尘。

## 欢迎建言

“现在不少小区都存在犬只扰民的情况,物业和公安部门对这种情况进行制止,大家很辛苦,但效果并不好。”市民黄先生说,根据养犬管理办法加强对犬只的管理是解决狗患的根本之路。

“现在不少市民家中养了好几条狗,遛狗或者把犬只散养会对环境造成很大的破坏。”市民郭先生说,一旦有犬只发疯,其他犬只可能就会被传染发疯,对市民安全有很大影响。

自本报推出“文明养犬让城市更温馨”以来,本报新闻热线接到很多市民对于犬只管理的意见和建议。生活在市区的您身边是否有大型、烈性犬只,是否有犬只已影响到您的生活,对于犬只管理您是否有更为独到的建议,欢迎提供给我们,也许您的一句话就会让我们身边的城市环境更加美好。市民参与可拨打本报新闻热线2600000、96706发表您的观点。